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9

##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股份回购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15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择机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回购股份平均成本价格不超过50元/股，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00万股。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30日、2018年1月1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有关公告。

### 一、股份回购情况

截止2018年3月22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971,9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70%，购买的最高价为44.70元/股，最低价为39.14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83,207,871.1元（含交易费用）。

至此，公司已实施完成股份回购方案。

### 二、回购股份用途

本次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证券回购专户，根据公司拟定回购方案的用途，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尽快制定相应方案并予以实施，在回购股份授予给后续的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之前，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

### 三、其他

由于本次股份回购的目的是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公司总股本不会因此发生变化。若后续涉及股份注销等事项，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3月23日